

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071桃園市桃園區同德11街48號
承辦人：全時輔導員 呂承育
電話：03-3269251分機213
電子信箱：lucky1990luteacher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同小教字第115000063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4學年度桃園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領域分團辦理「國民小學藝術領域課程教師教學增能工作坊」。敬邀全桃園市國民小學對藝術領域教學有興趣的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14年9月10日臺藝大藝教字第1141005027號函與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9月15日桃教中字第114008957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藝術領域教學品質的優質化，國教署特訂定旨揭計畫，強化桃園市藝術領域授課教師專業能力的精進，以達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「成就每個孩子」都能具有藝術涵養與美感素養的現代國民。本次活動內容為介紹從藝術領域發展出的CC-LEAP課程模組，並分享由模組發展出的國小音樂教學課例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
(一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


(二)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。

(三)承辦單位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。

(四)協辦單位：桃園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分團。

四、研習資訊：

(一)研習名稱：桃園市114學年度國民小學藝術領域課程教師教學增能工作坊。

(二)研習對象：

1、本市114學年度教授國民小學藝術領域課程，且未具藝術領域相關專長教師。

2、本市教授藝術領域課程之初任國小教師。

3、本市對教授藝術領域課程有興趣的教師(含代理代課教師)。

4、桃園市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藝術分團團員。

(三)研習日期：115年2月4日(三)09:30~12:30。

(四)研習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小。

(五)研習講師：新北市後埔國小陳如郁教師。

(六)研習流程：

1、09:30~10:30《CC-LEAP課程教學模組概論》。

2、10:30~12:30《CC-LEAP課程教學模組之音樂教學課例分享》。

(七)活動編號：E00014-260100001

(八)研習人數：限28位。

(九)報名截止：114年2月2日(一)下午16:00以前。

五、敬請同意貴校所屬教師按計畫時程惠予公假登記前往活動地點。參與活動之教師經學校同意後，請至桃園市教育發

展資源入口網報名(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/Index.aspx>)。請與會的老師自行前往。全程參與研習者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

六、校內停車位有限，鼓勵共乘，或另覓附近公、私有付費停車場。

正本：公私立各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鄭淑珍校長、桃園市蘆竹區錦興國民小學王春綢校長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呂承育教師、桃園市蘆竹區南坎國民小學黃綺芳主任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呂學亮組長、桃園市桃園區中山國民小學詹琬菁教師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安國民小學林欣縈主任、桃園市蘆竹區龍安國民小學陳巧玲組長、桃園市桃園區莊敬國民小學陳伶諭教師、桃園市桃園區成功國民小學蔡佳紋主任、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邱婉婷主任

